

股票简称：动力新科 动力 B 股 股票代码：600841 900920 编号：临 2026-012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现将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津贴）总额（万元）	备注
1	杨怀景	董事长	0	外部董事
2	刘建超	董事、总经理	81.2	内部董事
3	聂攀	董事	0	外部董事
4	李瑾	党委书记、职工代表董事	99.0	内部董事
5	邱学军	董事	68.5	内部董事
6	苏子孟	独立董事	8	独立董事
7	杨林	独立董事	8	独立董事
8	黄虹	独立董事	8	独立董事
9	蓝青松	原董事长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0	谢蔚	原董事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1	杨汉琳	原董事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2	曹笈	原董事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3	蒋敬旗	原董事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4	徐秋华	原董事、总经理	102.8	内部董事，已离任
15	郝景贤	原董事	0	外部董事，已离任
16	陈勇	副总经理	86.9	高级管理人员
17	谈盛	副总经理	59.3	高级管理人员
18	王超	副总经理	87.2	高级管理人员
19	顾耀辉	财务总监	94.8	高级管理人员
20	汪宏彬	董事会秘书	49.4	高级管理人员

说明：

(1) 公司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公司内部董事不因其担任董事职务而在公司领取薪酬，根据其在公司内部担任的董事以外其他职务确定薪酬；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津贴标准为 8 万元/年/人（含税）。

(2) 刘建超先生 2025 年 3 月 20 日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 年 11 月 7 日担任公司总经理，2025 年 12 月 19 日担任公司董事，其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期间为其担任高管起的任职期间（2025 年 3 月 20 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3) 李瑾女士 2025 年因先后在公司任职工代表监事和职工代表董事，其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期间为其 2025 年全年任职期间。

(4) 邱学军先生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起任公司董事（在上汽红岩领取薪酬），因重庆五中院于 2025 年 12 月 12 日裁定批准上汽红岩重整计划，自 2025 年 12 月起，公司合并范围内不再包含上汽红岩，其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期间为 2025 年 5 月 23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30 日。

(5) 徐秋华先生因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在公司任董事、总经理，并于 2025 年 11 月 7 日到期退休，其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计算期间为其担任董事和总经理起的任职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5 年 11 月 7 日）。

二、2026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拟定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

(一) 适用对象：公司董事。

(二) 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 薪酬标准

1、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年度津贴标准按股东会批准金额发放，不领取其他形式的薪酬。

2、外部董事（非独立董事且不在公司担任除董事以外其他职务）不

在公司领取薪酬。

3、内部董事：不因其担任董事职务而在公司领取薪酬。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岗位职责、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考核发放

1、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按月或按季度发放。内部董事的基本薪酬依据相应岗位标准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年度或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结算。

2、公司董事因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说明：该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2026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岗位价值等因素，拟定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岗位职责、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考核发放

1、基本薪酬依据相应岗位标准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及中长期激励收入按照年度或任期考核评价结果结算。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3、上述薪酬金额均为税前金额，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度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委员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召开的董事会十一届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和《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全体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与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上海新动力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3月26日